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综合交通枢纽1604-648地块1号楼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监

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综合交通枢纽1604-648地块1号楼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已由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以石建纪【2024】6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公联鼎宸交通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建设地点石景山区苹果园地区，东至苹果园交通枢纽东路，南至苹果园路，西至苹果园交通枢纽中路，北至金苹路
- 2.2 本工程建设规模改造建筑面积合计约44160平方米，其中地上1-2层3690平方米，地上4-18层40470平方米。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15600（万元）
- 2.3 本工程计划工期370日历天。
-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648地块首二层公共区域施工、四层及以上各层改造公寓施工，主要工作内容涉及结构改造加固（增加井道和楼梯），新建公寓的土建工程、机电工程、装饰装修等监理工作。
- 2.5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专业、等级）工程监理资质，具有/（近年类似工程描述）监理业绩。其中，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可以（可以或不可以）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投标。

3.3 其他资格要求/

4. 投标人信誉要求

4.1 本工程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本工程招标对信誉的其他要求

（1）本工程招标对被警示为安全管理风险企业采取否决性（不采取/采取限制性/采取否决性）惩戒方式。

（2）其他要求：/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2025年08月26日09时00分至2025年09月01日

09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者 2025 年 0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09 月 01 日，每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下午 14 时至 16 时 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远大中心B座20层（技术资料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详细地址）领取招标技术资料。技术资料押金 0 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9 月 16 日 15 时 00 。投标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投标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准。

6.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招标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公联鼎宸交通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东街59号5层506室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远大中心B座20层
联 系 人：周部长	联 系 人：路海燕、王广坡
电 话：13601026735	电 话：13264176167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luhy036@avic.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郭愷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601026736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察联系方式：18519264460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6 日